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bl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7)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

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於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5	1,411,491	644,367
合約成本		<u>(1,392,804)</u>	<u>(498,984)</u>
毛利		18,687	145,38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4,327	8,638
行政開支		(25,982)	(57,786)
財務費用		(3,957)	(358)
應佔合營企業損益		<u>(574)</u>	<u>2,913</u>
除稅前溢利	6	2,501	98,790
所得稅開支	7	<u>(1,105)</u>	<u>(19,233)</u>
期間溢利		<u>1,396</u>	<u>79,557</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附註		
期間溢利	<u>1,396</u>	<u>79,557</u>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u>-</u>	<u>(2,263)</u>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u>-</u>	<u>(2,263)</u>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396</u>	<u>77,294</u>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期間溢利	<u>1,396</u>	<u>79,557</u>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期間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1,396</u>	<u>77,294</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07</u>	<u>3.98</u>
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635,771	618,512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88,547	89,121
遞延稅項資產		217	217
非流動資產總值		724,535	707,85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1	330,789	201,272
合約資產		191,838	218,84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38,826	58,388
可收回稅項		7,060	8,165
受限制現金		110,000	1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24,966	616,645
流動資產總值		1,403,479	1,213,31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490,656	314,936
合約負債		30,000	—
應付稅項		919	91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65,259	222,234
計息銀行貸款		266,681	121,517
流動負債總值		853,515	659,606
流動資產淨值		549,964	553,70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74,499	1,261,559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8,260	6,716
非流動負債總值		18,260	6,716
資產淨值		1,256,239	1,254,843
權益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20,000	20,000
儲備		1,236,239	1,234,843
總權益		1,256,239	1,254,8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0,000	574,485*	(36,742)*	—*	697,100*	1,254,843
期間溢利	—	—	—	—	1,396	1,39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u>	<u>574,485*</u>	<u>(36,742)*</u>	<u>—*</u>	<u>698,496*</u>	<u>1,256,239</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0,000	574,485	(36,742)	1,766	753,125	1,312,634
期間溢利	—	—	—	—	79,557	79,557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	—	—	(2,263)	—	(2,263)
二零一八／一九年末期股息 (附註8)	—	—	—	—	(80,000)	(80,000)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u>	<u>574,485</u>	<u>(36,742)</u>	<u>(497)</u>	<u>752,682</u>	<u>1,309,928</u>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236,239,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34,843,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u>(26,859)</u>	<u>(114,396)</u>
投資業務的現金流量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10	(2,541)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20	–
受限制現金增加		<u>–</u>	<u>(110,000)</u>
投資業務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u>(2,521)</u>	<u>(110,000)</u>
融資業務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507,348	258,900
償還銀行貸款		(362,184)	(256,641)
已付股息	8	–	(80,00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u>(7,463)</u>	<u>(3,263)</u>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u>137,701</u>	<u>(81,00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108,321	(305,4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期初餘額		<u>616,645</u>	<u>896,837</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期末餘額		<u>724,966</u>	<u>591,437</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24,966	231,437
無抵押定期存款		<u>–</u>	<u>360,00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所述的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724,966</u>	<u>591,43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買賣。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九龍塘窩打老道155號。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香港從事樓宇建築及維修、改建及加建(「RMAA」)工程。於本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的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Profit Chain Investments Limited(「Profit Chain」，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盈信控股有限公司(「盈信」，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則統稱為「餘下盈信集團」，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為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inhale Lt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控股股東股權架構變更後，金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金進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載列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於下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所述外，本集團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一致，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法編製(一項已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並以港元(「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披露的全部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已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	重大的定義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澄清及提供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澄清，對於視為業務的一組整合活動及資產，其必須至少一項投入及實質性流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業務可以在不包含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過程的情況下存在。該等修訂取消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獲得業務並繼續產生產出的評估。相反，重點乃獲得的投入及獲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亦縮小產出的定義，重點關注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提供了指導，以評估獲得的過程是否具有實質性，並引入可選的公允價值集中測試，以便簡化評估所獲得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為一項業務。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以前瞻方式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的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的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為承租人提供一項可行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訂，而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採用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提供一個新的重大定義。新定義訂明，倘資料遺漏、失實或模糊不清，而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按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要性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量級而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匯報經營分部，即合約工程分部。合約工程分部從事合約工程，以總承建商或分判商的身份，主要涉及樓宇建築及RMAA工程。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料。有關本集團來自樓宇建築及RMAA工程的收入的進一步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本集團從外部客戶收入所得僅源自其於香港的業務，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所有來自建築服務的收入乃隨時間被確認及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i>來自客戶的收入</i>		
樓宇建築的合約工程	1,405,129	621,982
RMAA工程合約工程	<u>6,362</u>	<u>22,385</u>
	<u>1,411,491</u>	<u>644,367</u>
<i>其他收入及收益</i>		
利息收入	3,530	6,27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20	—
有固定租賃付款的租金收入總額	—	1,972
政府資助	<u>10,777</u>	<u>396</u>
	<u>14,327</u>	<u>8,638</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已扣除下列各項的除稅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合約成本	1,392,804	498,984
自置資產的折舊	298	1,13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0,041	13,63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95,475	83,831
董事酬金	<u>9,169</u>	<u>27,090</u>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間費用

1,105

19,233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作出撥備。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宣派及支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04港元，總金額為80,000,000港元）。

董事會亦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的2,0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訂立新的租賃協議。據此已確認使用權資產為35,057,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743,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增加2,54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物業、機器和設備資產項目，其賬面淨值為零港元，出售項目導致的收益為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沒有物業、機器和設備項目出售）。

11.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指合約工程應收款項。合約工程應收款項的支付條款於有關合約訂明，而付款通常於發出付款證明書日期起60日內到期。

本集團出讓其於若干合約工程的財務利益，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與相關合約工程有關而予以抵押作為有關銀行融資擔保的應收賬款總值為164,68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30,653,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按付款證明書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316,377	192,395
四至六個月	1,323	—
超過六個月	13,089	8,877
	330,789	201,272

12.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付款證明書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290,525	131,069
四至六個月	17,286	34,940
超過六個月	182,845	148,927
	490,656	314,93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包含應付保證金155,44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44,927,000港元)，其為不計息及一般結算期為一至四年。

除應付保證金外，應付賬款並為不計息及一般自發票日期或付款證明書日期起60天內清償。

13. 股本

股份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000,000,000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u>	<u>20,000</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

14.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提供獎勵及獎賞予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及餘下盈信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職僱員。該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生效，除另有註銷或修訂者外，將於該日期起計十年內持續生效。根據該計劃並視乎股東批准而定，就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購股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佔本公司於股東批准當日的已發行股本10%的該等股份數目(就此目的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於先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

現時獲准根據該計劃予以授出且並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上限相等於(於行使後)本公司於該計劃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授予該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可發行股份數目上限乃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的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值(以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為準)超過5百萬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須支付總計1港元的名義代價後，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14天內獲接納。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並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10年的日期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自該計劃採納日期起至批准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當日，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15. 或然負債

(a) 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給予合約工程的若干客戶履約保證金而給予若干銀行的擔保為324,29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01,348,000港元)。

(b) 索償

(i) 人身意外

在本集團的日常建造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或本集團分判商的僱員因受僱期間遭遇意外以致受傷而向本集團索償。董事認為有關索償屬於保險的受保範圍，故有關索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業績及經營業務構成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ii) 分判商索償

在本集團的日常建造業務過程中，分判商不時向本集團提出各種索償。當管理層作出評估並能合理估計索償的可能結果時，將預提索償金額。如果無法合理估算索償金額或管理層相信損失的可能性很小，則不會預提索償金額。

16.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u>-</u>	<u>1,904</u>

17.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除於本此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的該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向餘下盈信集團支付的租金(附註)	<u>1,404</u>	<u>1,376</u>

附註：該等交易乃按相關訂約方互相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董事認為，該等關連方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的補償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267	4,654
離職後福利	<u>47</u>	<u>45</u>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總補償	<u>13,314</u>	<u>4,699</u>

1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

(a)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

(b) 公允值計量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賬款、合約資產、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合約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及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者除外)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19. 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後，本集團已接受地政總署就有關建議將位於九龍觀塘勵業街7號的地皮的土地契約由工業用途修訂為非住宅用途(「該建議契約修訂」)的正式書面要約(「該要約」)。根據該要約，該建議契約修訂的地價金額為554,570,000港元及截止批准本公告之日，已支付55,457,000港元的訂金。

20.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或「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的綜合收入為1,411,4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44,367,000港元上升119%。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為18,687,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5,383,000港元下跌87%。而本期間的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溢利則為1,396,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557,000港元)。淨溢利大幅下降主要源於若干工程項目處於初步發展階段，該等工程項目由其客戶認證的實際收入較其實際已發生的成本為低。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98港仙下跌至本期間的0.07港仙。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的收入為1,411,49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44,367,000港元上升119%，收入增加主要因為於同期去年處於初步發展階段的兩項大型樓宇建造項目於本期間的收入增加。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上的重大合約的估計合約總值及相關未完成合約的估計總值分別約119.15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5.84億港元)及92.18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1.13億港元)。預期該等合約將於約一至四年內完成。

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下降至本期間1%。下降主要源於若干工程項目處於初步發展階段，該等工程項目由其客戶認證的實際收入較其實際已發生的成本為低。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本集團合約的毛利率將視乎已進行建築工程所產生的經核定實際收入及成本而於不同報告期間有所波動。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以下重大合約，預計可佔其合約價值約45.91億港元：

- 香港國際機場過路灣高端物流中心發展工程－主要工程，此項目由利基－安保聯合體(並非屬法團的團體)承建，合約總值56.38億港元，本集團佔該共同經營的49%權益
- 設計及建造位於將軍澳第67區的政府聯用辦公大樓，此項目由安保－保華聯合體(並非屬法團的團體)承建，合約總值35.87億港元，本集團佔該共同經營的51%權益

我們預期於下半年就上述新獲取的工程及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的工程將產生更多前期成本，因此對我們下半年的財務表現可能造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以下重大樓宇維修工程合約：

- 醫院管理局加士居道地盤的小型工程定期合約15/16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638,000港元上升至本期間的14,327,000港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申請並確認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區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助金9,443,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7,786,000港元減少31,804,000港元至本期間的25,982,000港元。行政開支減少的主要由於(i)酌情表現花紅及捐款減少；(ii)五分之三的執行董事全面參與項目管理，因此彼等薪酬已列入本期間的合同費用；及(iii)在董事會決定拆卸萬順工程大廈(「萬順大廈」)進行重新發展後(於「重新發展勵業街7號」一節進一步詳述)，於本期間的相關顧問費用及拆卸費用已被資本作為新大廈的成本。

財務費用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3,957,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8,000港元)。銀行貸款利息於本期間上升3,295,000港元，原因是本期間提取的銀行貸款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及錄得的租賃負債的利息為449,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5,000港元)。

應佔合營企業損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合營企業的損失574,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2,913,000港元)完成來自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Gold Victory Resources Inc.及其附屬公司的損益。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19,233,000港元，減少94%至本期間的1,105,000港元。跌幅與本期間的應課稅溢利的減少一致。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溢利

鑒於上述因素，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9,557,000港元，減少98%至本期間的1,396,000港元。

財務回顧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權益總額為1,256,2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54,843,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槓桿比率來監察資本架構。而槓桿比率以計息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21%(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616,645,000港元上升18%至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724,966,000港元，主要由於(i)銀行貸款淨增加；(ii)經營業務產生的淨現金流出；及(iii)年內支付萬順大廈的拆卸工程費用的綜合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1.64，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84。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值計量。

本集團的銀行信貸主要包括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履約擔保，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額度為1,99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040,000,000港元)，其中1,399,022,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717,135,000港元)尚未動用。

展望未來，由於(i)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合營方的合營業務的重大新項目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及(ii)重新發展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勵業街7號的地皮(「該地皮」)，預計未來六個月內，將耗用大量資金。本集團將繼續持審慎和謹慎的態度以運用資金及作資本承擔。

利率及外幣匯兌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均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本集團的銀行賬戶在香港主要銀行開設，相關銀行賬戶的利率由有關銀行拆放利率而釐定。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位於香港，而本集團業務交易均以當地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利率及貨幣對沖或投機活動。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635,77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18,512,000港元)。上升由於(i)本期內增加使用權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合共37,598,000港元；及(ii)折舊20,339,000港元的綜合影響。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為有關已完成及在建合約工程項目的合約工程應收款。應收賬款為進行工程的進度款項及來自客戶發出及取得的階段付款證明書。應收賬款水平主要受於報告期末前的工程進度及截至財政年度止來自客戶取得的分階段付款證明書中的金額所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應收賬款中，約95%已於其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或以前收回(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約88%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或以前收回)。

合約資產

本期末餘額主要為應收保證金171,66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68,307,000港元)及未發出付款證明書的收入20,17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0,538,000港元)。應收保證金指客戶為確保本集團按合約如期完工所需的保留金。

合約負債

本期末餘額為自一項工程收到的預付款3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當本集團根據合約履約時，該項目將確認為收入。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流動及非流動部份餘額分別65,259,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22,234,000港元)及18,26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716,000港元)，其主要為合約工程的撥備、應付員工費用及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本期間末的總結餘減少主要由於(i)合約工程的撥備下跌183,616,000港元；及(ii)增加已確認的租賃負債28,043,000港元的綜合影響。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若干合約工程有關的應收賬款、未發出付款證明書的收入及應收保證金分別為164,68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30,653,000港元)、15,356,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3,824,000港元)及127,32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3,575,000港元)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以擔保該等銀行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存款總值11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0,000,000港元)存放於相關銀行作為該銀行就本集團一項建築工程項目開出的履約保證金的保證存款及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總值266,68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1,517,000港元)以本集團於相關銀行持有的若干存款戶口作為本集團的責任的持續抵押品。

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6。

重新發展勵業街7號

誠如本公司與盈信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截止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晴風有限公司(「晴風」，本公司的一間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已接獲城市規劃委員會對就該地皮要求略為放寬該地皮的地積比率和建築物高度限制的申請而發出的正式書面批准及有條件的許可。考慮到位於該地皮的萬順的條件和設施，董事會已決定拆卸萬順大廈進行重新發展，而拆卸萬順大廈的工程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完成。

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的公告進一步披露，晴風已接獲地政總署（「**地政署**」）就有關其建議將該地皮的土地契約由工業用途修訂為非住宅用途（「**該建議契約修訂**」）的正式書面要約（「**該要約**」）。根據該要約，該建議契約修訂的地價金額為554,570,000港元（「**地價**」），該地皮將可發展為非住宅用途，所建的非住宅大廈的總樓面面積將不超過14,775平方米。重新發展該地皮可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提供更大的靈活性，並可選擇出租大廈的剩餘空間（如有）。

於本公告之日，晴風已接受該要約，並已向地政署支付相當於地價的10%作為訂金。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就重新發展該地皮刊發進一步公告。

可能收購事項

誠如本公司與盈信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的聯合公告所披露，Rhythm Classic Limited（「**買方**」，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一獨立第三方（「**賣方**」）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就可能收購一間香港公司（「**目標公司**」）的100%股本權益及賣方向該目標公司提供的100%免息股東貸款（如有）的事項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代價為130,000,000港元（「**可能收購事項**」）。根據框架協議，可能收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達成框架協議所列條件（「**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而達成先決條件限期為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180天內（或雙方經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協議有效期**」）。

本公司與盈信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的其他聯合公告進一步披露，該協議有效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或雙方經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經延長協議有效期**」）。

鑒於先決條件未能於經延長協議有效期內獲達成或獲買方豁免，且買方與賣方沒有作進一步協定，本公司與盈信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的聯合公告再進一步披露，根據框架協議的條款，框架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的經延長協議有效期完結後已失效。故此，框架協議項下的可能收購事項並沒有獲進行。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4億港元(經扣除與因本公司股市於聯交所上市而發行的500,000,000股普通新股份有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於本公司截止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所有所得款項結餘已於本期間全部動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0.82億港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建議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於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內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維持並增加未來／新公營項目的				
所需資本及營運資金需求	402	82	(82)	—
支付前期成本	70	—	—	—
一般營運資金	52	—	—	—
	<u>524</u>	<u>82</u>	<u>(82)</u>	<u>—</u>
總額	<u>524</u>	<u>82</u>	<u>(82)</u>	<u>—</u>

前景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全球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由於不同類型的封鎖和社交距離限制，世界各地的經濟活動和人們生活深受影響。在過去的六個月期間，我們採取了必要措施保護我們員工及工人的健康及安全，以確保本集團的所有目前工程都按計劃進行。此外，我們合營業務已獲得兩個重大合資建造工程，本集團預計可佔其合約價值約45.91億港元。因此，我們在香港的建造業務似乎並沒有嚴重地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鑒於在本期間獲得的兩個重大合約及其他手頭合約，我們相信，本集團未來數年的收入將保持持續和穩定。

特區政府致力於增加土地和房屋供應，特別是公共房屋和醫院設施的供應，以滿足社會的需求。我們相信，在特區政府的積極支援下，建造業的中長期工程工作量將繼續活躍，建造業未來仍然光明。

本集團不斷地積極投資創新科技，以提高工作效率、工作質素及健康安全。我們相信，本集團已積累豐富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在未來投標新項目時具有競爭力。同時，我們亦正尋求不同的投資機會以擴大收入來源。我們的行動將有助在不斷變化的市場中為股東創造合理回報。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聘用360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3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工作經驗及參考現行市場狀況以釐定其薪酬。除一般薪酬外，本集團因應本集團業績、個別項目的業績及僱員的個人表現，或會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獎勵旅遊、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本公司於其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並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旨在鼓勵本集團各成員的董事及全職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計劃令本集團能靈活挽留、激勵、回饋、酬報、補償及／或向計劃參與者提供利益。自採納計劃之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於損益內扣除任何金額作為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婉珊女士（主席）、李毓湘博士及麥淑卿女士所組成，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向董事會匯報。梁婉珊女士具有合適的會計資格及財務事宜的經驗。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商討。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刊載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ableeng.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要求所有資料的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本公司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並在上述網站上提供。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全體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努力不懈與貢獻，以及本公司所有股東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魏振雄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魏振雄先生
張浩源先生
劉志輝先生
葉亦楠先生
游國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毓湘博士
麥淑卿女士
梁婉珊女士